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单位 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有关政策措施，医保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贯彻实施国家和自治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宣传大额医疗补助、公务员医疗补助、企事业单位补充医疗保险、离休人员和优抚对象疗保障等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宣传我区医疗保险、生育保险等政策。组织宣传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承担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工作，编制全区医疗保障基金预决算草案。组织落实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贯彻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并监督实施；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医药服务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指导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工作。

贯彻执行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培训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生育保险领域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

实国家跨省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落实自治区疆内异地就医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指导开展医疗保障业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编制数 0，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 5 人，增加 0 人；退休 0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94.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1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94.1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2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94.11	支 出 总 计	94.11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6	9.86	9.8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86	9.86	9.8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86	9.86	9.8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25	84.25	84.25								
210	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84.25	84.25	84.25								
210	15	01	行政运行	84.25	84.25	84.25								
			合计	94.11	94.11	94.11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9.86	9.86	
208	05		9.86	9.86	
208	05	05	9.86	9.86	
210			84.25	84.25	
210	15		84.25	84.25	
210	15	01	84.25	84.25	
			94.11	94.1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计	功 能 分 类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94.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94.1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6	9.8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25	84.2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94.11	支出总计	94.11	94.1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9.86	9.86	
208	05		9.86	9.86	
208	05	05	9.86	9.86	
210			84.25	84.25	
210	15		84.25	84.25	
210	15	01	84.25	84.25	
			94.11	94.1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5.69	85.69	
301	01	基本工资	24.86	24.86	
301	02	津贴补贴	23.17	23.17	
301	03	奖金	14.04	14.0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6	9.86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87	4.8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9	0.99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0.1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80	7.8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2		8.42
302	01	办公费	1.00		1.00
302	26	劳务费	5.38		5.38
302	28	工会经费	0.95		0.95
302	29	福利费	1.00		1.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9		0.09
		合计	94.11	85.69	8.4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安排项目支出，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末安排三公经费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94.1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收入预算 94.1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94.11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5.23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本年减少租赁车辆租赁费、租赁车辆燃料费等预算安排；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无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94.1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4.11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5.23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本年减少租赁车辆租赁费、租赁车辆燃料费等预算安排。

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无项目支出预算。

四、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4.1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4.1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86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社保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84.25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

算拨款合计 94.1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94.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23 万元，下降 5.2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本年减少租赁车辆租赁费、租赁车辆燃料费等预算安排。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无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9.86 万元，占 10.48%。
2. 卫生健康支出（类）84.25 万元，占 89.52%。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9.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 万元，增长 12.30%，主要原因是：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预算安排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4.2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6.31 万元，下降 6.97%，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本年减少租赁车辆租赁费、租赁车辆燃料费等预算安排。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24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此功能科目预算安排。

六、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

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94.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5.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8.4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减少 0.00 万元，下降 0.00%，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预算安排，预算数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十一、关于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 2024 年的机关运行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44 万元，下降 55.36%。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本年减少租赁车辆租赁费、租赁车辆燃料费等预算安排。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24 年，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底，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4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8.14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94.11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部门（单位） 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部门（单位） 联系人	阿斯丽		联系电话：	15739516250	
年度绩效目标	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有关医疗保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制定并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负责医疗保障救助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指导基层乡镇、街道与医药机构开展业务宣传工作。 工作计划主要任务 （一）扎实推进全民参保计划，落实辖区内参保全覆盖工作 （二）持续巩固拓展医疗保障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 推进农村户籍人口参保全覆盖。2. 做好医疗救助审批工作。3. 做好防范化解返贫监测工作。4. 精准开展医疗保障政策宣传工作。 （三）督促落实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集采药品、耗材的使用工作和医药价格监测工作 1. 集中带量采购品种范围相关采购数据填报和审核。2. 调度集采药品、医用耗材执行情况。3. 开展辖区内医药价格和招标采购监测。 （四）辖区基层医疗机构和单体药店的准入初审和年终考核工作 1. 申报资料受理。2. 各区（县）医疗保障局组织成立现场初评小组 （五）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日常医疗服务行为的监督检查全覆盖 1. 开展监督检查工作 2. 加强宣传工作 3. 完善落实相关制度。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0		
		本级资金	94.1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合计：		94.1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全区城乡居民户籍人口基本	≥95%	《2022 年度区（县）医疗保障工	40

		医疗保险参保率		作任务分解方案》	
	数量指标	医疗保障政策下基层（乡镇、街道、医药机构）宣传次数	≥24 次	《2022 年度区（县）医疗保障工作任务分解方案》	30
		基层医药机构基金监督管理检查次数	≥12 次	《2022 年度区（县）医疗保障工作任务分解方案》	2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要求，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压缩经费，未安排采购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

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医疗保障局

2024 年 02 月 25 日